

·读书札丛·

唐诗中的红豆考原

张 安 祖

唐诗中有不少篇章写到了红豆,而且其往往是与“相思”联系在一起的,例如:

红豆生南国,秋来发几枝。
劝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

——王维《相思》

井底点灯深烛伊,共郎长行莫围棋。
玲珑骰子安红豆,入骨相思知不知?

——温庭筠《南歌子词》

罗囊绣两凤凰,玉合雕双鸂鶒。
中有兰膏渍红豆,每回拈着长相忆。

——韩偓《玉合》

古今有“红豆”之名的植物种实很多,这些唐诗中的“红豆”究竟为何物?必须首先弄清这个问题,才能进一步探讨红豆与“相思”之间的联系,真正准确地把握诗意。历代注家已经就此做过不少考证,他们徵引了许多古代文献上有关红豆的记载,其中最主要的有以下三条:《文选》左思《吴都赋》“木则楠榴之木,相思之树”晋刘渊林注曰:

相思,大树也。材理坚,邪斫之则文,可作器。其实如珊瑚,历年不变。东冶有之。

唐李匡乂《资暇集》卷下:

相思子,豆有圆而红其首乌者,举世呼为相思子,即红豆之异名也。其木斜斫之则有文,可为弹博局及琵琶槽。其树也,大株而白枝,叶似槐。其花与皂荚花无殊。其子若筍豆,处于甲中,通身皆红,李善云“其实赤如珊瑚”是也。

明李时珍《本草纲目》卷三五下:

相思子,生岭南,树高丈馀,白色。其叶似槐;其花似皂荚;其荚似扁豆;其子大如小豆,半截红色,半截黑色,彼人以嵌首饰。

比较这三条文献,它们对红豆(相思子)的植株形态的描述是一致的,即是一种高大乔木(“大树”、“大株”、“树高丈馀”);而对红豆种实的描述,三者却颇有出入。《文选注》云“其实如珊瑚”,应是红色的。对照后引《资暇集》所述,句中“如”

前很可能脱一“赤”字。《资暇集》前文云“豆有圆而红其首乌者”，后文却又云“其子……通身皆红，李善云‘其实赤如珊瑚’是也”，前后自相矛盾。《本草纲目》则云“其子大如小豆，半截红色，半截黑色”，与《资暇集》前文所述略同。

对上述复杂的情况，旧注通常仅客观罗列文献，不加任何判断。而当代论者们则普遍认定真正的红豆（相思子）应是“半截红色，半截黑色”者，其中以陈铁民先生在《也谈红豆与〈相思〉》^①一文中所作的辨析较详细也最具代表性。陈先生先以高步瀛《文选李注义疏》引清余萧客的话为证，说明红豆有两种：“首戴乌，朱红色，大小如赤小豆，较圆满，小树生，名相思子。举体赤红，大小如扁豆者，大树生，不名相思子。”又进而指出“大树生”者当是海红豆，并据李时珍《本草纲目》卷三五下“将相思子与海红豆列为二物”，认定海红豆虽也有红豆之名，但与相思子无涉，唐诗中的红豆应是半红半黑的“小树生”者。这种结论似乎是有根有据，其实并不严谨，就在陈先生引为根据的《本草纲目》卷三五下《相思子》条《释名红豆》中有这样一段文字：

《古今诗话》云：“故老言：昔有人歿于边，其妻思之，哭于树下而卒，因以名之。”……或云即海红豆之类，未审的否。

这段文字所引《古今诗话》中的传说故事论者们也常常引用来说明红豆与相思的联系，但他们却不约而同忽略了后面李时珍所加的按语。这句按语说明，在李时珍所处的明代有人认为与相思故事相联系的相思子就是海红豆，而李时珍虽将相思子与海红豆列为二条，但对这种说法并未否定，只是审慎地说“未审的否”。陈铁民先生的意见显然并不符合李时珍本意。

另外，前引《文选注》、《资暇集》、《本草纲目》都将相思子的植株形态描绘为乔木，后两种文献还说“其花与皂荚无殊”，或“其花似皂荚”，而据现代植物学家的描述，半截红色半截黑色的所谓“相思子”是“木质藤本”、“蝶形花冠，常淡红或紫色”^②，与此皆扞格不合^③。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现象？论者们都不作任何解释，他们的结论自然也就难以令人信服。因此，唐诗中的红豆究竟应该是“半截红色，半截黑色”，还是“通身皆红”，问题实际上并没有真正得到解决。

在众多有关红豆的古代文献中，最受人们重视的无疑是李匡乂的《资暇集》中的记载。这不仅因为李匡乂是唐人，与王维、温庭筠等时代最近，也因为这条记载是现存最早的明确指出相思子即红豆之异名的文献。据《四库全书总目·资暇集提要》云：“《读书志》载是书，有匡乂自序云：‘世俗之谈，类多讹误，虽有见闻，嘿不敢证，故著此，上篇正误，中篇谈原，下篇本物。’”然而这位有志于正世俗之误的严谨的学者在描述红豆的形状时为什么竟会出现前后自相矛盾的低级错误呢？实在令人困惑不解。

笔者偶然注意到在宋人王说编撰的《唐语林》卷八中也有一段关于相思子的

①载《中国典籍与文化》2000年第2期。

②见《辞海》“相思子”条，上海辞书出版社，1979年版，第2942页。

③按，皂荚“春季开黄白色花，杂性，总状花序腋生”。见《辞海》“皂荚”条，第4051页。

记载:

豆有红而圆长、其首乌者,举世呼为相思子,非也,乃甘草子也。相思子即红豆之异名也。其木斜斫之则有文,可为弹博局及琵琶槽。其树也,大株而白枝,叶似槐。其花与皂荚花无殊。其子若菡豆,处于甲中,通身皆红,李善云“其实赤如珊瑚”是也。又言,甘草非国老之药者,乃南方药名也。其丛似蔷薇而无刺,叶似夜合而黄细,其花浅紫而蕊黄,其实亦居甲中。以条叶俱甘,故谓之甘草藤,土人但呼为甘草而已。出在潮阳而南漳亦有。^①

按理说《唐语林》并非难以见到的资料,但所有的注家都没有提到过上引这段文字,很可能是认为它与《资暇集》所述略同,明显应出于《资暇集》,既引了《资暇集》,没有必要重复引证。其实当我们将今本《资暇集》与《唐语林》细加比较,不难发现它们有关相思子的描述文字虽然绝大部分相互重合,却也有几处重要的不同,我们具体分析如下:

1.开头关于“豆”的描述,今本《资暇集》称“圆而红,其首乌”,《唐语林》则云“红而圆长,其首乌”,对照《辞海》“相思子”条对这种植物种实的描述“种子广卵形”,显然《唐语林》所述更为准确。

2.在“举世呼为相思子”句下,《唐语林》较今本《资暇集》多出“非也,乃甘草子也”一句。此外,下句“相思子即红豆之异名也”较《资暇集》多出“相思子”三字。多出这十个字,意在纠正人们把“豆有红而圆长,其首乌者”误为相思子的错误,指出它其实是“甘草子”,真正的相思子就是红豆,是一种高大乔木,种实“处于甲中,通身皆红”,全文上下贯通,不存在今本《资暇集》中前后矛盾的问题;而且,此段文字恰符合李匡义写作《资暇集》“正误”、“谈原”、“本物”的宗旨。

3.《唐语林》中“又言”以下至结尾一段文字为今本《资暇集》“相思子”条所无,似乎应该是二者之间最大的一处不同。然而有意思的是今本《资暇集》紧接着“相思子”条的下一条目即“甘草”条,除了在开头加了“甘草”二字作为条目名外,其余文字与《唐语林》“又曰”一段一模一样。这段文字补充说明前文所提到的“甘草”的形态特点,与前引《辞海》“相思子”条的描述完全吻合,其中“其实亦居甲中”一句中的“亦”字,显然是照应前文描述相思子“其子……处于甲中”的,有力地说明这段文字与前文应该是不容分割的有机整体,今本《资暇集》将其单列为另一条目显然是毫无道理的。

通过以上的比较分析,可知《唐语林》描述相思子的文字绝大部分与今本《资暇集》重合,仅有的几处异文都是科学的、合理的,恰好澄清和订正了今本《资暇集》中存在的问题和错误。我们有充分的理由推断:《资暇集》中的文字在流传过程中有所脱落和改窜,这才造成了其中描述的混乱,而《唐语林》的有关文字才是《资暇集》的原文,当录自今已失传的《资暇集》原本。《四库全书总目·唐语林提要》称其“所采诸书,存者已少,裒集之功,尤不可没。”这应该是一个典型的例证。

找到了《资暇集》描述相思子的原文,综合它所提供的信息,我们可以明确唐

^①上海古籍出版社《四库笔记小说丛书》本,1991年版,第202页。

代有两种“相思子”，一种是真正的相思子，“即红豆之异名”，它是一种乔木，种实“通身皆红”；另一种是世俗讹称的相思子，其实是“甘草子”，甘草为“藤名”，种实“半截红色，半截黑色”，并无红豆之异名。故李匡义强调此点以区分二者，唐诗中的红豆自然是前者而非后者。

然而，如今有红豆之名而又具备植株形态为乔木，种实通身皆红两项条件的植物并不止一种，除了前文中提到的海红豆而外还有红豆树，那么李匡义所说的红豆又是哪一种呢？据《辞海》“海红豆”条与“红豆树”条的描述^①，海红豆“花小，白色或淡黄色，成狭窄的总状花序”，而红豆树则“蝶形花冠，白色或淡红色，圆锥花序”。两相比较，显然是海红豆的花与皂荚花（见前页注^③）近似，符合《资暇集》所云“其花与皂荚花无殊”的特征。因此，我们可进一步断定唐代所称的红豆亦即真正的相思子当为今之海红豆。

以往的论者习惯于徵引一些古文献中的传说故事，如前引《本草纲目》“相思子”条中所收《古今诗话》的记载，来说明红豆之所以成为相思的象征的原因。笔者认为这种作法其实是本末倒置，因为这类传说只要不是出于穿凿附会，其产生必然与红豆的形状、特征有关，归根到底我们还是应该从红豆的特征出发来探讨其与相思之间的联系。

当代植物学家对海红豆的种实特征描述颇为细致：

种子阔卵形，如小钮扣，从平面看略呈心脏形，边缘稍锐，中间隆起（凸镜形），熟时深红色而有光泽，全体颜色鲜红如漆。^②

笔者少年时家中曾藏有数枚红豆，是先父张志岳先生抗战期间随西南联大流寓云南、贵州期间搜集寄与家人的，其形状不但“从平面看略呈心脏形”，甚至可说酷似扑克牌中的红心，估计是先父精选而来。可惜已在文革中丢失。

无论是“略呈心脏形”还是酷似扑克牌中的红心，总之红豆的形状可以使人联想到鲜红的心，它能够成为相思之情的象征物，难道不是自然而然的吗？

了解了红豆的确切形状，明确了红豆与相思之间的联系，对本文开头所引的唐人诗句自可理解得更为透彻。王维的《相思》虽然有情感寄托，但严格地说应是一首咏物诗，洪迈《万首唐人绝句》即题为《相思子》，它的巧妙之处在于不直接叙写相思子的形态，而是通过“此物最相思”一句来唤起读者关于其形状的联想。温庭筠《南歌子》词中以饰有红豆（即嵌有红心）的骨质骰子作为象征“入骨相思”的爱情信物，其意义更是不言自明。至于韩偓的《玉合》诗中的红豆，显然得自情人所赠，见到它就想到情人对自己的赤诚之心，自然“每回拈着常相忆”了。

作者工作单位：黑龙江大学古代文学研究中心

①参看《辞海》“海红豆”条，第2160页；“红豆树”条，第2627页。

②蔡连捷：《相思树，相思豆》，载《生物学教学》2003年第7期。